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

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的审批意见等要求，2025年2月8日，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以下简称“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以下简称“中洲”）及邀请的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对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公司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常熟市海虞镇肖桥村福山塘东路2号、4号

项目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C1819 其他机织服装制造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第二阶段主要购置3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不新增产能。

本次第二阶段不新增人员，一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日300天、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2年7月委托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年12月取得了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评报告的审批意见（苏环建[2022]81第0635号）。

项目于2023年10月完成第一阶段竣工废气自主环保验收；第二阶段于2024年10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份竣工并调试。2025年1月，委托中洲对该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中洲于2025年1月16日及17日对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SCDT/C25010803。2025年2月，在现场考察及对比验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公司编制了《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次为第二阶段验收，实际投资60万元，环保投资0万元，环保投资占比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环建[2022]81第0635号”批复对应的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二阶段建设的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

主要设备有：3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及配套环保设施。详见项目《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附件8主要设备一览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1、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发生变动情况

（1）生产设备的变动

环评中主要生产设备为：2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实际第二阶段建设3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要求，本项目编制了《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相关规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同步在网站上对外公示。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2、废气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废气主要来源于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1#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8米高DA001 排气筒排放。2#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8米高DA002排气筒排放。3#蒸汽发生器燃烧废气经8米高DA003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第二阶段噪声主要新增3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噪声源强较小。

本项目拟采用的噪声治理措施：

（1）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

(2) 在工程设计中将设备均置于室内，同时设备加设防振基础，以阻挡噪声传播，可以削减噪声20dB(A)左右；

(3) 布置绿化带，降低厂界环境噪声。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第二阶段无危废、一般固废产生。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 排污许可登记编号：320520196808044415001Y。

(2) 其他

公司已按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废气排放口设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5年1月16日、2025年1月17日，中洲对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第二阶段建设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大于75%，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在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第二阶段建设托现有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且无生产废水产生。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有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东、南、西侧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的限值要求，北侧厂界与其他企业相邻，不具备检测条件。

4、固废

本项目第二阶段无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产生。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扩建保暖内衣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 1、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 2、加强防治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废水、废气、噪声达标。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健全日常管理台账。
- 3、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常熟市碧优特服饰有限公司

2025 年2月8日